

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10月23日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书面通知，并于2019年10月28日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181号天际大厦11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禾阳女士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名，亲自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，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》

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表决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、0票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0月28日